

十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磁-惯性约束聚变能源系统关键物理技术项目-LPEX 高压脉冲开关系统，生产厂为西安维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陕西省咸阳市高新区星火大道3号西部智谷三期E17-2栋。磁-惯性约束聚变能源系统关键物理技术项目-LPEX 高压脉冲开关系统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90\%$ 。磁-惯性约束聚变能源系统关键物理技术项目-LPEX 高压脉冲开关系统的高压脉冲开关在中国境内生产。磁-惯性约束聚变能源系统关键物理技术项目-LPEX 高压脉冲开关系统的机械加工工艺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西安维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08月10日

-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说明：本项目适用情形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不适用的项目或不适用的产品无需声明。采购需求包含多种产品的，投标人还须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占比的承诺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占比的承诺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本公司（单位）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90%。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西安维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08月10日

说明：仅当采购需求包含多种产品时，投标人须提供本承诺函。